

# 最新半风险代理合同 风险代理合同(大全10篇)

随着法治精神地不断发扬，人们愈发重视合同，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合同能够促使双方正确行使权力，严格履行义务。那么合同书的格式，你掌握了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 半风险代理合同篇一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就其所承包的\_\_\_\_\_起  
诉\_\_\_\_\_一案，甲方决定为了更好地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就该案委托乙方律师进行风险代理，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以下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一、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律师、律师、律师为甲方一、二审阶段的风险诉讼代理人。

二、乙方律师须认真负责保护甲方合法利益，切实履行代理义务，并严格遵守律师职业道德。

三、甲方必须全面真实地向乙方律师叙述案情，提供本案有关证据和相关材料；乙方接受委托后，如发现甲方虚构或隐瞒事实，有权终止代理，并视为代理目的的实现，依约向甲方收取费用。

四、甲方委托乙方的代理权限：

1. 甲方委托乙方为本案诉讼全过程的代理人。
2. 乙方律师代理权限：见授权委托书。

#### 五、律师代理费及交纳方法：

1. 甲方支付乙方的代理费用为人民币x元整(此款不包括乙方应交的诉讼费，财产保全费以及案件执行费等)，甲方在本案执行完毕之日起三天内支付全部代理费。
2. 诉讼过程中，乙方不另收取其他任何费用(法院在诉讼过程中正常收取的诉讼费、评估鉴定费、实际执行费等相关费用除外)。
3. 乙方承诺甲方在此案中胜诉并使判决书所确定之款项得到有效执行，甲方全额支付约定的代理费。
4. 若乙方未能实现上述承诺导致甲方败诉，则乙方将不收取所约定的代理费。

六、在本案诉讼过程中，甲方如与对方当事人和解，并按和解内容执行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依本合同约定支付风险代理费。

七、在本代理合同有效期限内，甲方不得单方解除合同，否则视为乙方全部代理义务完成，甲方须按诉讼请求额向乙方支付相应费用。

八、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乙方代理费的，甲方须/1578/按乙方应得代理费用承担每日违约金。

九、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本案审理并执行终结止。

十、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仲裁委仲裁。

## 半风险代理合同篇二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于年月日在重庆市签署：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住所地：

受委托方：以下简称乙方）

住所地：

甲方因与重庆乾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债权债务纠纷一案，特委托乙方为其代理，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与义务关系，特定如下合同，共同遵守。

### 一、委托事项：

甲方委托乙方办理与重庆乾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债权债务纠纷一案具体包括调查、谈判、和解方案实施、一审、二审和执行。甲方确认债权本金为贰佰万元(rmb2,000,000)对方应当承担的违约金为叁佰万元加上从20xx年6月28日起算每月百分之二(2%)的利息。至本协议签署之日，以上合计人民币伍佰壹拾捌万元(5,180,000)。

### 二、承办律师

乙方同意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苏晓军律师为甲方办理委托事项。乙方所派律师如有特殊情况不能继续代为办理委托事项，可以指派本所其他律师继续办理，甲方不得拒绝。特殊原因指承办律师因病或其它不可预料的情况发生。

### 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享有监督乙方依法、依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委托事项的权利。
- 2、甲方在乙方完成委托事项后有领取委托成果的权利包括收回的现金和实物。
- 3、甲方必须全面、客观、真实向乙方所派律师书面陈述委托事项的有关情况，并应提供相关证据来证明所陈述事实的真实性。
- 4、依照合同的规定及时支付代理费。
- 5、配合乙方完成代理事务的义务。

### 四、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在授权的范围内依照法律规定和本合同的规定独立的行使代理的权利。
- 2、完成委托事项后有依约收取代理费的权利。
- 3、应甲方的要求对其所陈述的事实真实性需要调查的，乙方律师应积极的协助调查，查清相关事项。
- 4、对收回的现金及其物品有及时的交付给甲方的义务。
- 5、在办理代理事项过程中所了解到的甲方的商业秘密有为其保密的义务。

### 五、代理费的支付标准和方式：

乙方在代理过程中，甲方根据乙方代理的进度和成果按以下标准和方式支付

乙方的代理费。

- 1、本合同签订后十天内，甲方应当支付人民币贰万元作为乙方办案经费。此后，无论采用何种清收方式，除风险提成之外，甲方均不支付乙方任何费用。
- 2、乙方代理甲方以诉讼或者非诉讼方式清收欠款，对于甲方本金贰佰万元部分，无论回收金额多少，乙方不予收取酬金。对于甲方向债务收取的违约金部分，双方予以平均分配。
- 3、若采用非诉讼方式清收债权，甲方应当出具授权书，债务人清偿款项应当转至乙方帐户。乙方对于提成酬金，可予直接扣划。若采用诉讼方式清收债权，对于法院及政府部门、中介机构等收取的费用，甲方须予承担。甲方在收款后三天内向乙方支付酬金。
- 4、甲方与债务人达成和解继续合作，或引进合作者开发债务人土地的，视为乙方完全完成清收任务，甲方应在和解或者合作协议签署后十日内向乙方支付律师费用200万元。
- 5、甲方直接领取现金或实物的，应当按上述标准在收到后的三天内支付乙方代理费，不得截留或挪用。

## 六、违约责任

- 1、甲方没有如实的陈述委托事项或者陈述的委托事项不符合客观实际，造成乙方无法完成代理事务或代理事务难度增大的，乙方可以解除本合同，并由甲方支付乙方违约金，标准按委托事务标的总数额的百分之二十(20%)支付。
- 2、乙方在代理过程中又委托他人代为办理此事务或者本人自己出面办理此事务的均应视为乙方的代理行为。甲方同样应按本合同的标准支付乙方代理费。因委托的人或甲方本人办理失误造成乙方无法按计划完成代理事项的，应按委托事务

标的和以上标准赔偿乙方的代理损失。

3、乙方无故不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职责，致使甲方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失的，乙方应根据实际损失的大小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4、因乙方的原因丢失重要的证据材料导致败诉，乙方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5、甲方和乙方领取乙方办理的事务所得的现金或实物后，应及时的按规定的比例交付对方，否则按日千分之五的标准向对方支付滞纳金。

## 七、其它条款

### 十一、合同的生效和失效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乙方完成委托事务或依法解除后失效。委托事务的办理期限应以相关部门的办理期限为准。乙方应不间断的催促相关部门及时办理相关事项。

2、本合同生效后，乙方对代理事务在六个月内没有实质性的进展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十二、争议的解决方式

如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

十三、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存一份。经签字或者盖章后生效。

## 半风险代理合同篇三

甲方(委托方):

乙方(受委托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合同法》有关规定并参照行业惯例,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自愿达成以下协议:

一、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李西涛律师担任 案件 的代理人,甲方委托乙方所办事项不得另行委托第三方办理。

二、委托事项及权限。

1、委托事项:

2、在调解、审理、执行程序中,乙方有代为承认、放弃、变更、增加、减少请求,进行和解、调解、上诉、签收法律文书的权利。

3、有权代为接受款项和实物。

三、委托代理期限为委托事项完成时止(包括判决、调解、甲方擅自撤诉及案外和解等)。委托事项及权限中途不得擅自变更或终止。

四、风险代理费用支付方式及其他涉讼费用承担。

1、委托事项完成,甲方应及时将赔偿净数额的30%支付乙方作为风险代理费用;

2、甲方必须向乙方如实陈述案情,提供真实证据,妥善保管好有关证据原件,如甲方丢失证据原件或因其他原因拒不按乙方要求向法庭出示证据原件,致使因证据不足而败诉者;或者甲方擅自放弃实体或程序上的权利,做出不利于委托事项行为的;仍应按约定标的的30%向乙方交纳代理费用,并应支付违约金1000元。

3、委托事项完成,如果甲方持有赔偿净额拒不及时支付乙方

代理费，应视为甲方严重违约，乙方应加倍支付风险代理费用，并承担迟延支付期间的利息，利息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四倍计算。

4、双方之间代理费及违约金的约定是双方之间真实的意思表示，不存在欺诈、胁迫和显示公平的成分，双方应认可是合法约定，该约定受法律保护。

5、案件所涉诉讼费、保全费、调查费、公证费、鉴定费、检索费以及乙方在办案中的食宿、交通、文印、工商查询等必要费用由甲方承担。财产保全时担保所需款物由甲方提供。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在不误所办案件的前提下，有权从事其他业务活动；但要保持通讯畅通；

3、如甲方未能按期支付代理费，则乙方有权终止代理，其责任由甲方承担；

六、乙方律师代理案件所付出的劳动，不仅体现在时间及体力上的消耗，更体现为对其知识和技能的运用。其表现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根据有关法律对案件事实的分析意见，对相关法律的诠释及对案件处理在程序上或实体上最佳渠道及方案的选择。

七、甲方如实陈述案情及提供相应证据的义务是绝对的。如因陈述不实，前后不一；或对于乙方要求甲方提交的证据，甲方不提供、迟延提供或者不能提供取证线索；或提供的取证线索不是切合实际的；或被取证者拒绝出证；或以律师的勤奋勤勉无法取得；或法院拒绝以职权取证等而使案件审理结果对甲方不利，其结果由甲方自负。

八、甲方败诉的风险乙方已明确告知。律师不得向甲方及经



办人做任何形式的关于案件处理结果的承诺;甲方对乙方律师关于案件的分析预测不得理解为做出了这种承诺。

九、未尽事项应按诚信、公平、合理原则处理之，可调解也可起诉，双方有互为对方保密的义务。

十、本合同自双方或代表人签字或签章、按指印后生效。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 半风险代理合同篇四

甲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乙方：（事务所）

承办律师：

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并参照行业惯例，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过充分协商订立如下合同：

同(借款为x笔，总计借款本金为x元，利息为 元)纠纷案件的委托代理人，甲方委托乙方所办事项不得另行委托第三方办理。

二、律师必须根据事实和法律参加诉讼活动，认真负责的履行律师的职责，维护委托人的合法权益。

### 三、甲方委托乙方律师的代理权限为：

- 1、全权代理诉讼、递交和签收法律文书，收集相关证据；
- 2、代为申请回避和控告；
- 3、代为参加诉讼，陈述事实和理由，出示证据、质证和辩论；
- 5、代理清收现金或抵债物；
- 6、委托人授予的其他权利。

### 四、委托代理期限及范围

如果本合同签订之后，该案件处于司法机关侦查、起诉或审理阶段，即由于司法机关侦查、起诉或审理期限延长的原因，造成该案在一年之内没有审结或乙方为甲方没有实际追回损失，甲乙双方可以另行协商重新签订委托代理合同。（委托代理期限为委托事项完成时止（包括判决、调解、甲方撤诉及案外和解））。

### 五、代理费用给付标准

收回现金或抵债资产（资产以法院评估作价为准），按照执行收回本息总额的%支付代理费。

### 六、代理费用给付期限

代理费给付期限：收回现金或资产入账之日起xx日内，甲方给付乙方律师代理费。

### 七、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有权询问并了解乙方代理事务的进展情况；
- 2、有权对乙方律师因违纪或失职行为所造成的甲方合法利益损害追究法律责任；
- 3、甲方必须向乙方如实陈述案情，提供真实证据，妥善保管好有关证据原件；
- 4、按约定支付代理费。

#### 八、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律师必须认真履行职责，通过正当途径维护甲方合法利益；
- 3、如甲方未能按期支付代理费，则乙方有权终止代理，其责任由甲方承担；
- 4、乙方因过错造成的损失应于赔偿；
- 5、不得擅自放弃甲方的合法权利，不得做出不利于委托事项的行为。

九、本合同未尽事项双方协商解决或重新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有同等法律效力。应按诚信、公平、合理原则处理之，可调解也可起诉，双方有互为对方保密的义务，任何一方不得将争议诉至媒体。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从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承办律师： 年 月 日

## 半风险代理合同篇五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于20xx年9月14日在重庆市签署：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住所地：

受委托方：（以下简称乙方）

住所地：

甲方因与重庆乾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债权债务纠纷一案，特委托乙方为其代理，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与义务关系，特定如下合同，共同遵守。

### 一、委托事项：

甲方委托乙方办理与重庆乾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债权债务纠纷一案具体包括调查、谈判、和解方案实施、一审、二审和执行。甲方确认债权本金为贰佰万元(rmb2,000,000)对方应当承担的违约金为叁佰万元加上从20xx年6月28日起算每月百分之二(2%)的利息。至本协议签署之日，以上合计人民币伍佰壹拾捌万元(5,180,000)。

### 二、承办律师

乙方同意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苏晓军律师为甲方办理委托事项。乙方所派律师如有特殊情况不能继续代为办理委托事项，可以指派本所其他律师继续办理，甲方不得拒绝。

特殊原因指承办律师因病或其它不可预料的情况发生。

### 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享有监督乙方依法、依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委托事项的权利。
- 2、甲方在乙方完成委托事项后有领取委托成果的权利包括收回的现金和实物。
- 3、甲方必须全面、客观、真实向乙方所派律师书面陈述委托事项的有关情况，并应提供相关证据来证明所陈述事实的真实性。
- 4、依照合同的规定及时支付代理费。
- 5、配合乙方完成代理事务的义务。

### 四、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在授权的范围内依照法律规定和本合同的规定独立的行使代理的权利。
- 2、完成委托事项后有依约收取代理费的权利。
- 3、应甲方的要求对其所陈述的事实真实性需要调查的，乙方律师应积极的协助调查，查清相关事项。
- 4、对收回的现金及其物品有及时的交付给甲方的义务。
- 5、在办理代理事项过程中所了解到的甲方的商业秘密有为其保密的义务。

### 五、代理费的支付标准和方式：

乙方在代理过程中，甲方根据乙方代理的进度和成果按以下标准和方式支付乙方的代理费。

1、本合同签订后十天内，甲方应当支付人民币贰万元作为乙方办案经费。此后，无论采用何种清收方式，除风险提成之外，甲方均不支付乙方任何费用。

2、乙方代理甲方以诉讼或者非诉讼方式清收欠款，对于甲方本金贰佰万元部分，无论回收金额多少，乙方不予收取酬金。对于甲方向债务收取的违约金部分，双方予以平均分配。

3、若采用非诉讼方式清收债权，甲方应当出具授权书，债务人清偿款项应当转至乙方帐户。乙方对于提成酬金，可予直接扣划。若采用诉讼方式清收债权，对于法院及政府部门、中介机构等收取的费用，甲方须予承担。甲方在收款后三天内向乙方支付酬金。

4、甲方与债务人达成和解继续合作，或引进合作者开发债务人土地的，视为乙方完全完成清收任务，甲方应在和解或者合作协议签署后十日内向乙方支付律师费用200万元。

5、甲方直接领取现金或实物的，应当按上述标准在收到后的三天内支付乙方代理费，不得截留或挪用。

## 六、违约责任

1、甲方没有如实的陈述委托事项或者陈述的委托事项不符合客观实际，造成乙方无法完成代理事务或代理事务难度增大的，乙方可以解除本合同，并由甲方支付乙方违约金，标准按委托事务标的总数额的百分之二十(20%)支付。

2、乙方在代理过程中又委托他人代为办理此事务或者本人自己出面办理此事务的均应视为乙方的代理行为。甲方同样应按本合同的标准支付乙方代理费。因委托的人或甲方本人办理失误造成乙方无法按计划完成代理事项的，应按委托事务标的和以上标准赔偿乙方的代理损失。

3、乙方无故不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职责，致使甲方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失的，乙方应根据实际损失的大小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4、因乙方的原因丢失重要的证据材料导致败诉，乙方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5、甲方和乙方领取乙方办理的事务所得的现金或实物后，应及时的按规定的比例交付对方，否则按日千分之五的标准向对方支付滞纳金。

## 七、其它条款

### 十一、合同的生效和失效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乙方完成委托事务或依法解除后失效。委托事务的办理期限应以相关部门的办理期限为准。乙方应不间断的催促相关部门及时办理相关事项。

2、本合同生效后，乙方对代理事务在六个月内没有实质性的进展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十二、争议的解决方式

如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

十三、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存一份。经签字或者盖章后生效。

## 半风险代理合同篇六

甲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乙方：（事务所）

承办律师：

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并参照行业惯例，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过充分协商订立如下合同：

二、律师必须根据事实和法律参加诉讼活动，认真负责的履行律师的职责，维护委托人的合法权益。

三、甲方委托乙方律师的代理权限为：

- 1、全权代理诉讼、递交和签收法律文书，收集相关证据；
- 2、代为申请回避和控告；
- 3、代为参加诉讼，陈述事实和理由，出示证据、质证和辩论；
- 5、代理清收现金或抵债物；
- 6、委托人授予的其他权利。

四、委托代理期限及范围

如果本合同签订之后，该案件处于司法机关侦查、起诉或审理阶段，即由于司法机关侦查、起诉或审理期限延长的原因，造成该案在一年之内没有审结或乙方为甲方没有实际追回损失，甲乙双方可以另行协商重新签订委托代理合同。（委托代理期限为委托事项完成时止（包括判决、调解、甲方撤诉及案外和解））。



## 五、代理费用给付标准

收回现金或抵债资产(资产以法院评估作价为准)，按照执行收回本息总额的%支付代理费。

## 六、代理费用给付期限

代理费给付期限：收回现金或资产入账之日起xx日内，甲方给付乙方律师代理费。

## 七、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有权询问并了解乙方代理事务的进展情况；
- 2、有权对乙方律师因违纪或失职行为所造成的甲方合法利益
- 3、甲方必须向乙方如实陈述案情，提供真实证据，妥善保管好有关证据原件；
- 4、按约定支付代理费。

## 八、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律师必须认真履行职责，通过正当途径维护甲方合法利益；
- 3、如甲方未能按期支付代理费，则乙方有权终止代理，其责任由甲方承担；
- 4、乙方因过错造成的损失应于赔偿；
- 5、不得擅自放弃甲方的合法权利，不得做出不利于委托事项的行为。

## 九、本合同未尽事项双方协商解决或重新签订补充协议，补

充协议与本协议有同等法律效力。应按诚信、公平、合理原则处理之，可调解也可起诉，双方有互为对方保密的义务，任何一方不得将争议诉至媒体。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从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 半风险代理合同篇七

甲方：

乙方：

经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就甲方委托乙方代理清收债款等相关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为甲方清收债款提供全方位的法律服务，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二、乙方的业务和工作范围是：

3、代理甲方为实现债权而进行的诉讼、调解、仲裁、执行以及案外和解；

4、根据案件的不同情况及时指派承办律师。

5、针对具体案件及其具体事宜双方另行签订委托代理合同和收费标准。

6、若甲方遇有其他法律事务，可随时通知乙方到甲方办理，乙方应尽职尽责的予以协助办理。

三、甲方应如实陈述案情，须提供相应债权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提供文件资料的真实性，否则所产生的后果由甲方自行

承担。

四、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一般不改派具体案件的承办律师。甲方承诺乙方为甲方的唯一代理方。

五、乙方在办理委托事项期间及委托事项办理终结后，对甲方所提供的文件资料和所陈述及在工作中所知和可知的信息负有保密义务，不得以任何方式泄露因从事代理行为而知悉的甲方商业秘密或其他甲方保密事项，并不得在其他场合或其他案件中使用或提及甲方提供的任何资料、文件。

六、未经甲方书面正式同意，乙方不得放弃对所诉讼、调解、仲裁、执行以及案外和解案件债务人的权利要求。

七、乙方应严格遵守律师职业道德和职业纪律，不得有违反法律法规和怠于履行代理义务等行为。

八、代理费支付办法：

1]乙方代理收回的为现金，按回收额的%提取代理费，收回现金进入甲方帐户起3个工作日内支付。

2、经甲方同意收回实物的，以经双方认可的中介机构评估后的评估值的%提取代理费。前列收费标准的浮度，由甲、乙双方在本合同的框架内另行签订委托代理合同确定。

九、上述律师代理费包括委托代理的费用和报酬，含代理人报酬及交通费、差旅费、通讯费、资料费、翻译费等其他代理过程中发生的费用。若因办案需要，须对债务人资产委托评估、拍卖、鉴定所发生的应当由甲方或债务人支付的费用等不在上述定义的代理费之内。

十一、本协议的期限暂定二年。自20xx年月日至二20xx年月日。期满如一方没有提出解除，本合同继续有效。

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自甲、乙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 半风险代理合同篇八

\_\_\_\_\_ (以下简称甲方)因  
与\_\_\_\_\_ 纠纷一案，委托海南金凯旋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乙方)的律师出庭代理，经双方协议，订立下列各条，共同遵照履行：

一、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和律师为甲方与xx公司工程款纠纷案的壹审及有可能发生的贰审、再审以及执行代理人。

乙方指派律师因故不能出庭时，应及时通知甲方，甲方授权乙方根据案件当时的需要与可能，采取相应补救措施，并自行决定是否指派律师接替。

二、双方同意，乙方代理工作中的诸如领送法律文书等事务性、辅助性工作，可由乙方指派前款约定的律师以外的助理人员进行。

三、甲方委托乙方代理事项的诉讼主体及事实与理由的变更，不影响本合同的执行。

四、乙方律师必须认真负责保护甲方合法权益，并按时出庭。

五、甲方必须真实地向律师叙述案情，提供有关本案证据。乙方接受委托后，发现甲方捏造事实、弄虚作假，有权终止代理，依约所收费用不予退还。

六、如乙方无故终止履行合同，代理费全部退还甲方，造成甲方损失的，应予赔偿；如甲方无故终止合同，代理费不退回；乙方仅收取部分或没有收取代理费的，自甲方无故终止合同之日，乙方有权按第八条约定的金额或标准收取或补足。

如果约定是按收回金额的百分比支付代理费，在本条情况下则变更为按诉讼标的或法院、仲裁等机构裁判文书确定的金额的百分比立即支付代理费，而不再按第六条约定的方式执行。

七、甲方委托乙方代理权限：

(一)特别代理；

(二)一般代理。

八、根据《海南经济特区律师执业条例》及《海南经济特区律师执业收费办法》的规定，双方采取协商收费的形式，甲方应向乙方缴纳代理费为按甲方实际收回现金的百分之\_\_\_\_\_向乙方支付，自甲方收回之日起三日内支付。如果甲方收回的是实物财产，则以评估价值计算。

乙方在代理工作中所需交通、通讯、调查取证、复制资料、差旅费等费用由甲方支付，支付方式为：\_\_\_\_\_。

九、甲方逾期支付代理费的，按逾期金额的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如双方因乙方工作量及代理费发生争议的，由乙方所在地的市级司法行政机关鉴定。

十、双方同意甲方未按约定向乙方提供相关资料，乙方有权中止或终止代理。终止代理后代理费的支付按第六条办理。

甲方应提供给乙方的相关资料包括：

-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身份证复印件)；
- 2、法人代表身份证明；
- 3、对乙方的授权委托书。

4、相关证据材料。前三项诉讼法律手续，应在乙方办理完起诉或应诉手续向乙方发出请求之日三日内提供。第4项资料应乙方要求随时提供。

十一、双方同意，甲方不得与乙方经办律师个人就代理事项签订任何协议，甲方不得向乙方经办律师个人支付任何费用或借给乙方经办律师个人任何钱与物。甲方应付乙方的任何费用必须转入乙方帐号，并由乙方开具财务票据，否则，乙方不予认可，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同时，甲方必须依约立即按合同约定的金额或标准及支付方式向乙方支付应付给乙方的代理费。

十二、甲方将委托事项委托乙方以后，在未出现乙方违约或违法、违纪、违德及不能胜任代理工作的情况下，甲方不得另行聘请其他律师事务所律师代理此案。否则，视为甲方终止合同，甲方应按第六条约定向乙方支付代理费。甲方将委托事项委托乙方以后，无论甲方是否指派人员配合乙方工作，均不影响合同第八条代理费的支付；如果甲方未委托第三方律师，也不通过乙方，而是自己办理委托事项，甲方仍应按合同第八条向乙方支付代理费。

十三、甲方向乙方提供的证据材料，及为财产和证据保全而提供的财产担保均为复印件，原件由甲方保存。如需向法院及有关部门提供上述材料的原件，由甲方直接提供。否则，造成的后果由甲方承担。

十四、甲方因诉讼发生并由法院等有关部门收取的受理费、保全费、担保金、公证费、鉴定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等费用，由甲方直接向有关部门交纳，不得向乙方经办律师交现金代为交纳。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甲方承担。

十五、乙方代理甲方办理完毕相关法律手续后，甲方拒不向有关部门交纳上述费用，导致方无法开展下一步代理工作的，按甲方无故终止合同处理，关于代理费按第六条约定办理。

十六、执行过程中甲方欲与被执行人达成和解的，在和解前，甲方应就代理费支付事宜与乙方达成书面协议，执行和解情况下的代理费按此协议办理。如果甲方在执行和解前不能就执行和解的情况下的代理费支付与乙方达成书面协议，甲方应按生效法律文书裁判的金额的百分比，在和解之日向乙方支付代理费。

十七、双方往来文书可直接送达、传真送达，直接送达以对方签收为准，传真送达以传真机上切下的表明传真结果的记录为准。前两种送达方式无法使用的，也可在《海南日报》上公告送达。合同尾部注明的传真、地址是本条表明直接送达、传真送达的传真与地址，如有变动，需及时通知对方。往来文书中需对方明确表示意见的，收到方在5日(公告送达的为30日)内应明确答复对方。逾期不作答复的，视为同意对方意见。往来文书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十八、关于裁判文书的领取，双方特别约定由乙方通知甲方领取裁判文书的时间和法院，由甲方亲自到法院或相关单位领取。乙方仅负责领取代理律师应领取的裁判文书入卷存档。

十九、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二十、本合同有效期限，应自签订之日起至甲方收回欠款之日止。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 半风险代理合同篇九

甲方：\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 律师事务所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就其所承包的\_\_\_\_\_起  
诉\_\_\_\_\_一案，甲方决定为了更好地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就该案委托乙方律师进行风险代理，经双方协

商一致，订立以下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一、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_\_\_\_\_律师、\_\_\_\_\_律师、\_\_\_\_\_律师为甲方一、二审阶段的风险诉讼代理人。

二、乙方律师须认真负责保护甲方合法权益，切实履行代理义务，并严格遵守律师职业道德。

三、甲方必须全面真实地向乙方律师叙述案情，提供本案有关证据和相关材料；乙方接受委托后，如发现甲方虚构或隐瞒事实，有权终止代理，并视为代理目的的实现，依约向甲方收取费用。

四、甲方委托乙方的代理权限

1、甲方委托乙方为本案诉讼全过程的代理人。

2、乙方律师代理权限：见授权委托书。

五、律师代理费及交纳方法

1、甲方支付乙方的代理费用为人民币\_\_\_\_\_元整(此款不包括乙方应交的诉讼费，财产保全费以及案件执行费等)，甲方在本案件执行完毕之日起\_\_\_\_\_天内支付全部代理费。

2、诉讼过程中，乙方不另收取其他任何费用(法院在诉讼过程中正常收取的诉讼费、评估鉴定费、实际执行费等相关费用除外)。

3、乙方承诺甲方在此案中胜诉并使判决书所确定之款项得到有效执行，甲方全额支付约定的代理费。

4、若乙方未能实现上述承诺导致甲方败诉，则乙方将不收取所约定的代理费。



六、在本案诉讼过程中，甲方如与对方当事人和解，并按和解内容执行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依本合同约定支付风险代理费。

七、在本代理合同有效期限内，甲方不得单方解除合同，否则视为乙方全部代理义务完成，甲方须按诉讼请求额向乙方支付相应费用。

八、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乙方代理费的，甲方须按乙方应得代理费用承担每日\_\_\_\_\_的违约金。

九、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本案审理并执行终结止。

十、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_\_\_\_\_仲裁委仲裁。

## 半风险代理合同篇十

乙方:

甲方因与\_\_\_\_\_一案，特委托乙方为其代理，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与义务关系，特定如下合同，共同遵守。

### 一、委托事项

甲方委托乙方办理与\_\_\_\_\_一案,具体包括一审、二审和执行。

### 二、承办律师

乙方同意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_\_\_\_\_律师为甲方办理委托事项。乙方所派律师如有特殊情况不能继续代为办理委托事项，可以指派本所其他律师继续办理，甲方不得拒绝。特殊原因

指承办律师因病或其它不可预料的情况发生。

### 三、委托权限

甲方在整个过程中授予乙方的代理权限均为特别授权代理。详见甲方出具给乙方的授权委托书,并在本合同生效后一次性授权,时间可根据办案进度由乙方填写。

### 四、代理形式

双方协商采用风险代理的形式。即按乙方的办事进度和办理成果支付律师费。办案过程中甲方应向法院交纳的诉讼费、鉴定费、上诉费、保全费等诉讼费用由甲方直接向法院交纳。

###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享有监督乙方依法、依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委托事项的权利。
- 2、甲方在乙方完成委托事项后有领取委托成果的权利,包括收回的现金和实物。
- 3、甲方必须全面、客观、真实向乙方所派律师书面陈述委托事项的有关情况,并提供相关证据来证明所陈述事实的真实性。
- 4、依照合同的规定及时支付代理费。
- 5、配合乙方完成代理事务的义务。

###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在授权的范围内依照法律规定和本合同的规定独立的行使代理的权利。

- 2、完成委托事项后有依约收取代理费的权利。
- 3、应甲方的要求对其所陈述的事实真实性需要调查的，乙方律师应积极的协助调查，查清相关事项。
- 4、对收回的现金及物品，有及时交付给甲方的义务。
- 5、在办理代理事项过程中所了解到的甲方的商业秘密有为其保密的义务。

## 七、代理费的支付标准和方式：

乙方在代理过程中，甲方根据乙方代理的进度和成果按以下标准和方式支付给乙方代理费。

2、判决胜诉后，甲方按生效判决书确定数额的\_\_\_%支付代理费。此款在判决送达后三天内支付。生效判决书确定数额包括法院支持的诉讼请求数额、法院判决对方当事人承担的诉讼费、鉴定费、保全费等诉讼费用。计算公式如下：效果酬金=(法院支持的诉讼标的+诉讼费用)×\_\_\_%。

(或者：判决胜诉后，甲方按诉讼标的与判决书确定的数额之差\_\_\_%支付代理费。此款在判决送达后三天内支付。计算公式如下：效果酬金=[(原告主张的诉讼标的+诉讼费、鉴定费、保全费等诉讼费用)-(法院支持的诉讼标的+诉讼费用)]×\_\_\_%。

3、代理费按实现的案件款或物折款的\_\_\_%支付给乙方(包括诉讼费用对方应当承担的部分)。

收回现金、金融票据的，按照票面金额计算。

收回有价证券的，按照证券流通价值计算。

收回其他财产的，按照下列原则处理：如果乙方代表甲方与

债务人和解结案的，按照双方协商确定的抵债金额为计算律师报酬的标准；如果乙方代表甲方通过诉讼方式结案的，按照诉讼和执行过程中法律文书确定的债务人财产之金额或司法评估结果作为计算律师报酬的标准。

风险代理过程中，甲方自行放弃权利与对方当事人和解，仍应按照诉讼和执行过程中法律文书确定的债务金额作为计算律师报酬的标准。

4、乙方在代为领取现金或非现金实物后可以扣除自己应得的部分。其余部分应在收到后三天内支付给甲方，不得截留或挪用。

5、甲方直接领取现金或实物的，应当按上述标准在收到的同时支付给乙方代理费。

## 八、违约责任

1、甲方没有如实的陈述委托事项或者陈述的委托事项不符合客观实际，造成乙方无法完成代理事务或代理事务难度增大的，乙方可以解除本合同，并由甲方支付乙方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为委托事务标的数额的\_\_%。

2、乙方在代理过程中又委托他人代为办理此事务或者本人自己出面办理此事务的均应视为乙方的代理行为。甲方同样应按本合同的标准支付乙方代理费。

3、甲方未及时向法院交纳诉讼费、上诉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公证费等司法费用的，乙方可以解除本合同，并由甲方支付乙方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为委托事务标的数额的\_\_\_%(或按《山东省律师收费标准》和工作进度支付律师费)。

4、若甲方不按时支付前期律师代理费，则乙方有权不履行本

协议所规定的义务，直至解除协议，并由甲方支付乙方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为委托事务标的数额的\_\_\_\_%(或按《山东省律师收费标准》和工作进度支付律师费)。因此造成案件延误的后果，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5、甲方和乙方领取乙方办理的事务所得的现金或实物后，应及时按约定的比例交付对方，否则按日千分之五的标准向对方支付滞纳金。

九、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乙方完成委托事务或依法解除后失效。

十、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本协议发生争议，由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二、特别约定：